

四川省人大设立常委会45周年历史回顾

自身建设篇

筑基铸魂，守正出新善作为

——四川省人大设立常委会45周年来加强自身建设综述



■本报记者 孙信志 万登宇 张超 赖星

1979年12月，四川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依法选举产生省第五届人大常委会，我省人大工作进入了新的阶段。45年来，历届省人大及其常委会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切实加强人大机关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特别是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个机关”的重要论述，全面加强自身建设，守正出新，不断提高依法履职能力水平。

四十五载履行职权，铸就了四川人大工作的一座座丰碑，书写了四川民主法治建设的辉煌篇章。

四十五载强身健体，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自身建设不断加强，为续写新篇章辉煌筑基铸魂。

坚持党的领导，把牢政治“方向盘”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是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内在要求，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本质特征和政治优势的集中体现。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是人大工作的首要政治原则，是人大工作创新发展的根本保证。

45年来，省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贯彻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落实到人大工作的每一个环节、每一项决策之中。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主动向省委请示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及时报告重要工作情况，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要会议、重要立法、重要工作、重大事项等，都及时向省委请示报告，确保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工作始终在省委领导下进行。”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有关人士说，省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与人大依法行使职权有机统一，既保证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又支持“一府一委两院”依法依规开展工作。

历届省人大常委会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常委会党组和机关各级党组织建设，于2018年组建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和专委会分党组，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加强、全面过硬。持续加强省人大常委会会风建设，进一步严格会议纪律和履职要求。

省人大常委会牢牢把政治机关属性，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完善民主决策制度机制，不折不扣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决守好人大意识形态主阵地。强化思想理论武装，始终把强化理论武装作为

提升政治素养与履职能力的关键所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历届历次重要会议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不断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职工的政治站位和理论水平。在工作中始终坚持把“两个确立”“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确保人大工作始终在党的坚强领导下进行。通过组织学习、专题研讨、实践锻炼等多种形式，不断增强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职工的“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切实做到“两个维护”。

逐步健全机构，打造机关“四梁八柱”

96岁的李家寻老人在省人大常委会成立之初就到省人大常委会机关，是最早一批从事会议简报文稿整理的机关工作人员。“我大概是1980年到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当时除了常委会领导，还有三个副秘书长，设了行政处、人事代表处、法制处。”他回忆说，大约到了1983年，成立了几个人大专门委员会，设立了常委会办公厅，并在办公厅下面成立研究室。

记者在查阅相关史料后得知，省人大常委会设立后，省五届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仅有办公厅和民族、法制、财经三个组，工作人员50多人。到省七届人大常委会时已有省人大民族委员会、政治法律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委员会、农业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等六个专门委员会和办公厅、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研究室、人事代表工作室等4个办事机构。在省八届人大常委会时，又设立了侨务外事委员会。

为了使省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适应工作需要，省九届人大设置8个专门委员会，即法制委员会、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内务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科文卫委员会、农业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外事侨务委员会。常委会办事机构也由过去的4个增加到6个，省人大机关的工作人员达180多人。

为适应新时代人大工作形势，近年来省人大又新设预算委、社会委等。目前省人大已设10个专门委员会，常委会设6个办事工作机构，人大机构职能和设置更加优化，组成人员结构更趋合理。

同时，省人大常委会推动全省各级人大常委会按照中央、省委要求设立立法工委、预算工委、代表工委，推动各地党委协调解决增设人大机构过程中出现的人员编制不

足等困难和问题。

与此同时，制度机制也持续健全完善。历届省人大常委会制定修改省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常委会议事规则和组成人员守则、主任会议议事规则等。各专委会、常委会办事工作机构都制定了工作守则和议事规则。

45年来，按照紧凑高效的原则，省人大常委会合理安排会议日程，优化会议流程，提高议事质量和效率。制订完善提高立法质量、增强监督实效、联系群众服务基层、改进学风文风会风等一系列制度，常委会和机关运行效率明显提升。

打造过硬队伍，激活人才“一池水”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必须抓好后继有人这个根本大计，要源源不断培养选拔德才兼备、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

人大工作涉及经济、政治、文化等各个领域，不断加强业务知识学习，才能更好地适应与时俱进创新发展的需要，更好地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

理论创新每前进一步，思想武装就要跟进一步。从“三讲”教育、“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到“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党纪学习教育，历届省人大常委会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组织机关干部学习党的创新理论，用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工作。

省人大常委会设立伊始，就高度重视机关干部队伍的专业培训。从上世纪八十年代开始，省人大常委会就开始开设法律知识讲座，组织机关干部学习相关法律知识。上世纪九十年代，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省人大常委会加大对机关干部学习经济法和行政法的力度。进入新世纪以来，省人大常委会更加重视对干部的培训和轮训，每年组织1至2个专题学习，做好年轻干部的教育、培养、锻炼和交流工作。2009年，首次面向全省公开考试选调了7名干部，首次对机关正处级干部实行大面积轮岗交流，交流面达62%。

党的十八大以来，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省人大常委会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努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持续优化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年龄、专业、知识结

构，扎实推进机关行政编制、职数优化调整。大兴调查研究，建立调查研究联系点，上下联动打通调研“最后一公里”，常态化开展立法调研、执法调研、重点课题调研、小切口调研，每年形成一批有质量的调研成果，有效服务人大立法监督等工作，也为省委和有关国家机关提供决策参考和工作参考。

干部队伍建设，在“变”与“不变”之间，写下了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实践探索的生动脚注，“变”的是：始终与时代发展脉搏同频共振，不断提出新的培养方向、新的综合素质要求；“不变”的是：始终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加强作风建设，打造干事“加油站”

打铁还需自身硬，过硬的作风是干事创业的“加油站”。省人大常委会始终以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加强作风建设，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以钉钉子精神纠“四风”树新风，精准施治，久久为功。

上世纪八十年代初，省人大常委会就制定了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防止铺张浪费。2000年后，随着反腐倡廉力度加大，省人大常委会修订完善了多项规章制度，明确了公务接待的标准和流程。

党的十八大以来，省人大常委会对纪律作风建设更是常抓不懈。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制定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的办法，坚决纠治“四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2013年，省人大常委会针对查摆梳理出的“四风”问题，推迟了原定于8月进行的城乡规划法执法检查，按改进作风的要求重新制定计划。同时制定进一步严肃常委会会议会风会纪的规定，强化纪律要求，严格履职管理，持续提升会议质量。本世纪初，某省级部门“一把手”因事不请假，无故不到常委会会议上作工作报告，被省人大常委会通报批评。之后，省级部门“一把手”凡是会议期间要作报告的，因事不到必须要事先请假成为制度。

此外，省人大常委会还认真开展警示教育、政德教育和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树立鲜明用人导向，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设立了纪检监察联络点，畅通举报渠道，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形成了良好的自我净化机制。

四十五载创新探索，四十五载实践再实践。面对新时代的答卷，展现新作为。站在四川省人大设立常委会45周年的历史节点上，加强自身建设永远是进行时，探索履职新思路新途径，展现新时代人大自身建设的蓬勃生机、精神风貌无止境。